迁安市农业农村局

迁安市农业农村局
关于申报2027年中央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储备的通知

根据《河北省2027年中央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储备指南》的有关要求，现将2027年该项目储备申报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主体

迁安市域内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，以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措施为重点，省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、示范家庭农场优先给予支持。

二、申报条件及支持环节

（一）申报条件。常年实施粮油作物种植且种植情况较好；申报主体条件优越，有丰富的产业发展经验，辐射带动农户能力强，有从事粮油生产的专业技术服务组织或技术支撑团队；近三年无不良征信记录。

（二）支持作物。结合我市生产实际，初步确定重点支持作物为玉米、小麦、花生、大豆、甘薯、水稻等6类粮油作物（根据最终确定的类别进行删减），新型经营主体可根据自身实际确

定2027年种植作物，每个主体申报储备项目支持作物不超过2类。

（三）补助标准。对于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家庭农场一般每个补助5-10万元，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每个补助资金一般在10-25万元左右。

（四）支持环节。对同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不重复补贴。支持家庭农场、合作社等规模种植主体推广应用粮油新品种、新肥料、新农药、新技术、新模式，购置使用技术和财务管理软件、购置先进农机装备（与农机购置补贴不重复支持）、改善提升基础设施、开展信息化智慧农业建设，着力提高大豆大垄密植、玉米密植高产精准调控、小麦宽幅精播、水稻侧深施肥、花生膜下滴灌、秋粮“一喷多促”等节水、节肥、节药绿色高效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面。

三、有关要求及联系方式

（一）由于申报时间紧急，符合条件的新型经营主体要高度重视、自愿申报、严格时间节点，上报汇总后（待明确具体支持作物、申请补贴金额数、扶持主体个数等），经市农业农村局组织遴选，择优确定最终的项目承担主体。

（二）有意愿申报的主体结合自身实际需求，认真填写2027年中央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储备申报表，加盖公章后于2026年11月20日下午下班前上报迁安市农业农村局农业与农产品质量监管股，或扫描后报至邮箱：qanmjnyk@163.com。

联系地址：迁安市创客广场B座9051室；联系人：梁泽华，电话：5215635、19930091311。

附件：迁安市2027年中央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储备申报表

迁安市农业农村局

2026年11月18日

附件

迁安市2027年中央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储备申报表

申报主体（盖章）：

单位：万元

主体名称	基本情况	实施地点	法人	联系方式	申报资金	2027年建设内容	示范类别
迁安市XXXX合作社（家庭农场）	迁安市XX合作社（家庭农场）成立于XX年XX月XX日，目前经营土地面积XX亩，2026年种植XX作物XX亩，亩产XX公斤；种植XX作物XX亩，亩产XX公斤；种植XX作物XX亩，亩产XX公斤……	XX镇XX村	XXX	1XXXXXXXXX	合作社10-25；家庭农场5-10	2027年计划种植XX面积xx亩，采用XX（一喷多促、绿色防控、水肥一体化、膜下滴灌）等关键技术，目标亩产XX公斤；XX作物XX亩，采用XX（一喷多促、绿色防控、水肥一体化、膜下滴灌）等关键技术，目标亩产XX公斤……	河北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（示范家庭农场） 唐山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（示范家庭农场）…